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510
彰化縣員林鎮新生里莒光路457巷15弄15號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詹德三
電話：7531564
傳真：7290050
電子信箱：a67010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員林市鎮興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開字第10600025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籌備會檢送「員林市鎮興自辦市地重劃區」第一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、章程、會員名冊、理監事名冊及第一次理監事會議紀錄等資料，申請成立重劃會乙案，准予核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1條規定、內政部105年12月7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51309606號令辦理，兼復貴籌備會106年1月3日鎮興籌備字第106001號函及106年1月5日鎮興籌備字第106002號函。
- 二、旨揭核定處分案，公告於本府公告欄及地政處網站（業務專區/市地重劃專區/自辦市地重劃專區）。
- 三、副本函送本府行政處，請代為張貼本核定函及公告文於本府公告欄。

正本：員林市鎮興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（含附件）、本府地政處

縣長魏明谷